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安全生产法规与安全生产管理

内容精讲与试题解析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编写委员会 编著



中国石化出版社

[HTTP://WWW.SINOPEC-PRESS.COM](http://www.sinopec-press.com)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安全生产法规与 安全生产管理

内容精讲与试题解析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

辅导教材编写委员会 编著

中国石化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根据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行资格考试大纲要求编写,共分为两篇。第一篇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主要包括安全生产法律基础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单行法律,安全生产相关法律,安全生产行政法规,安全生产部门规章等;第二篇安全生产管理知识,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理论,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安全生产监督监察,安全评价,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监控,事故预警机制,事故应急救援,职业危害与职业病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生产安全事故调查与分析,安全生产统计分析。

本书可作为参加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的人员的辅导教材,也可作为相关专业人员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安全生产法规与安全生产管理内容精讲与试题解析/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编写委员会
编著. —北京:中国石化出版社,2008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ISBN 978-7-80229-565-0

I. 安… II. 全… III. ①安全生产法-中国-工程技术
人员-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②安全生产-生产管理-
工程技术人员-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2.54
X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47429 号

中国石化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8 号

邮编:100011 电话:(010)84271850

读者服务部电话:(010)84289974

<http://www.sinopec-press.com>

E-mail:press@sinopec.com.cn

金圣才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排版

北京宏伟双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2.75 印张 424 千字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35.00 元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 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

编写委员会

主 编 宋大成

副主编 戴振刚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献军 王 山 王一平 王保瑞

吕明春 孙少光 孙燕清 宋大成

李建国 肖月华 张小飞 金 翔

郭海滨 颜世铭 董祯温 戴振刚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编写委员会

前 言

本书依据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大纲的要求编写。

本书各章节首先列出考试大纲要求的相关内容，内容简明清晰；然后给出模拟试题，题型与实考一致，试题具严谨性，重点准确，命中率高。

《安全生产法规与安全生产管理》和《安全生产技术》分册各章节相关内容标题后面的括号中，标注了考试要求(掌握/熟悉/了解)，考试要求依据了考试大纲和几年来相关内容的被考频率。每道模拟试题后面都注明了考点；试题中带星号的表示多选题，否则为单选题。

《事故案例分析》分册自成体系，列出了应熟悉的知识，说明了分析方法，涵盖了可能的试题类别并给出试题的参考答案。

编写人员如下：

《安全生产法规与安全生产管理》分册第一篇：宋大成；第二篇：戴振刚、马献军。

《事故案例分析》分册：宋大成。

《安全生产技术》分册：戴振刚、金翔(第一章)；马献军、金翔(第二章)；戴振刚、孙燕清(第三章)；王山(第四章)；王一平(第五章)；王山、颜世铭(第六章)；董祯温(第七章)；王保瑞(第八章)；王一平、张小飞、吕明春、马献军(第九章)。

全书内容由编写委员会把关。

全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辅导教材编写委员会

目 录

第一篇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第一章 安全生产法律基础知识 /1

第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9

第一节 安全生产法的立法目的、适用范围 /9

第二节 安全生产法的基本规定 /11

第三节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保障 /15

第四节 从业人员的权利和义务 /24

第五节 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 /27

第六节 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 /32

第七节 安全生产法律责任 /35

第三章 安全生产单行法律 /44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44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50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山安全法 /57

第四章 安全生产相关法律 /62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62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69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72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76

第五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82

第五章 安全生产行政法规 /90

第一节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90

第二节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101

第三节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108

第四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117

第五节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124
第六节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	/131
第七节	国务院关于预防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特别规定	/136
第八节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142
第九节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148
第十节	工伤保险条例	/154
第十一节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157
第六章	安全生产部门规章	/161
第一节	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	/161
第二节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	/166
第三节	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	/170
第四节	安全生产领域违纪行为适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与安全生产领域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	/173
第五节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	/181
第六节	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	/184
第七节	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管理规定	/189
第七章	安全生产标准概述	/194

第二篇 安全生产管理知识

第一章	安全生产管理理论	/199
第一节	安全生产管理概述	/199
第二节	安全生产管理理论和方法	/203
第三节	我国安全生产方针政策	/209
第二章	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212
第一节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规章制度建设	/212
第二节	安全生产责任制	/215
第三节	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组织管理	/217
第四节	安全生产投入与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	/219
第五节	安全技术措施计划	/223
第六节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226

第七节	建设项目“三同时”	/231
第八节	安全生产检查	/235
第九节	劳动防护用品管理	/239
第三章	安全生产监督监察	/245
第一节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245
第二节	煤矿安全生产监察	/250
第三节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	/254
第四章	安全评价	/258
第一节	安全评价的分类	/258
第二节	安全评价的程序	/260
第三节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	/261
第四节	安全评价方法	/264
第五节	安全评价报告	/269
第五章	重大危险源辨识与监控	/271
第一节	重大危险源及辨识标准	/271
第二节	重大危险源的评价与监控	/275
第六章	事故预警机制	/279
第一节	事故预警的基础	/279
第二节	预警系统的建立与实现	/280
第三节	预警控制	/283
第七章	事故应急救援	/285
第一节	事故应急救援体系	/285
第二节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292
第三节	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的演练与评审	/300
第八章	职业危害与职业病管理	/304
第一节	职业危害与职业病	/304
第二节	职业危害评价与管理	/309
第三节	职业健康监护	/314
第九章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321
第一节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运行模式和要素	/321

第二节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建立方法与步骤 /324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建立方法与步骤 /324
第十章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与分析 /327	安全生产事故调查与分析 /327
第一节 事故的报告 /327	事故的报告 /327
第二节 事故调查组织 /330	事故调查组织 /330
第三节 事故原因分析 /335	事故原因分析 /335
第四节 事故责任分析 /337	事故责任分析 /337
第十一章 安全生产统计分析 /341	安全生产统计分析 /341
第一节 统计基础 /341	统计基础 /341
第二节 职业卫生统计 /343	职业卫生统计 /343
第三节 事故统计与报表制度 /345	事故统计与报表制度 /345
模拟试题答案 /350	模拟试题答案 /350
参考文献 /356	参考文献 /356

第一篇

安全生产法及相关法律知识

第一章

● 安全生产法律基础知识

一、法的本质、效力、特征和分类(熟悉)

1. 法的本质

法的最本质的属性是统治阶级的意志,而不是任何个人的意志,更不是超阶级的共同意志。

统治阶级的意志确定于统治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

统治阶级的意志体现在意志内容的一般性、客观性和统一性。

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在于它是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广大人民的意志,以国家意志形式的法律体现。社会主义法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广泛的人民性,是阶级性和人民性的统一。

2. 法的效力

(1) 关于人的效力

有三种情况:属人主义,属地主义,属人主义和属地主义相结合。

我国社会主义法对人的效力,采用属人主义和属地主义相结合的原则,即:凡居住在我国领土内者,无论中国人还是外国人,原则上一律适用我国法律;但在某些问题上,对外国人仍要适用其本国法律。

(2) 关于地域的效力

有三种情况:全国范围有效,局部地区有效,一定条件下效力超出国境。

(3) 关于时间的效力

有三种情况:自公布之日始,另行规定生效时间,规定法律公布后到达一定期限时生效。《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公布,2002年11月1日生效。

3. 法的特征

(1) 法是由特定的国家机关制定的。

有权制定和修订的国家机关:

宪法——全国人大;

法律——全国人大常委会;

行政法规、法令——国务院;

地方性法规——省级人大及其常委会;



经济特区法规——经济特区人大及其常委会；
民族自治法规——民族自治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
部门规章——国务院部委和直属机构；
地方政府规章——省级人民政府。

(2) 法是依照特定的程序制定的。

(3) 法具有国家强制性。

(4) 法是调整人们行为的社会规范。

4. 法律规范的构成

法律规范由假定、处理和制裁 3 个要素构成。

5. 法的分类

(1) 按照法的创立和表现形式，可分为成文法（有权制定法律规范的国家机关依照法定程序所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如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等）和不成文法（未经国家制定、但经国家认可和赋予法律效力的行为规则，如习惯法、判例、法理等）。

(2) 按照法律地位和法律效力的层级划分，法包括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行政规章。

地方性法规高于地方政府规章。部门规章适用于全国，地方政府规章适用于其行政区域。

(3) 按照法的内容和效力强弱，可分为宪法（根本法、母法）和普通法律，后者又分为基本法律（全国人大制定、通过）和基本法律以外的法律（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通过）。

(4) 特殊法和一般法（普通法）

特殊法适用于特定地区、非常时期、特定公民、特定调整对象，一般法适用于全国、平时、全国公民、一般调整对象。

二、安全生产立法的意义、安全生产执法的原则（了解）

1. 安全生产立法的意义

《安全生产法》的贯彻实施，有利于：

- (1) 全面加强我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体系建设；
- (2)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 (3) 依法规范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
- (4) 各级人民政府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
- (5) 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行政，加强监督管理；
- (6) 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素质；



(7) 增强全体公民的安全法律意识;

(8) 制裁各种安全违法行为。

2. 安全生产执法的基本原则

(1) 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2) 合法、公正、公开;

(3) 惩戒和教育相结合;

(4) 联合执法;

(5) 依据事实、尊重科学。

三、安全生产立法的必要性(了解)

(1) 是依法加强监督管理,保证各级安全监督管理部门依法行政的需要;

(2) 是依法规范安全生产的需要;

(3) 是制裁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需要;

(4) 是建立健全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需要(安全生产法是安全生产法律体系中的基本法律即母法)。

四、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掌握)

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1) 上位法和下位法(法的不同层级)

上位法是指法律地位、法律效力高于其他相关法的立法。相对于上位法而言,下位法是指法律地位、法律效力较低的立法。

a. 宪法(规定“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劳动条件”)

b. 法律

专门法律: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矿山安全法,海上交通安全法,道路交通安全法;

相关法律:劳动法,职业病防治法,建筑法,煤炭法,工会法,矿产资源法,铁路法等。

c. 法规

行政法规,如《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地方性法规,如《安徽省劳动保护条例》。

d. 规章

部门规章;

地方政府规章。

e. 法定安全生产标准

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此外，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关于职业安全卫生的国际劳工公约也属于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范畴。

(2) 普通法和特殊法(同一层级的法的效力)

在安全生产领域内，《安全生产法》是普通法，《消防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是特殊法。

在同一层级的安全生产立法对同一类问题的法律适用上，特殊法优于普通法。

(3) 综合性法和单行法(法的内容)

综合性法与单行法的区分是相对的。例如，在安全生产法律体系中，《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煤矿安全监察条例》三者比较，靠前的相对于靠后的是综合性法，靠后的相对于靠前的是单行法。

2. 安全生产法的基本原则

(1) 人身安全第一的原则

(2) 预防为主的原则

(3) 权责一致的原则

(4) 社会监督、综合治理的原则

(5) 依法从重处罚的原则

模拟试题及考点

1*. 以下哪种说法是错误的？

a. 法的最本质的属性是统治阶级的意志

b. 社会主义法以国家意志形式体现了工人阶级的意志，不体现其他阶层的意志

c. 法的最本质的属性是全体人民的意志

d. 社会主义法以国家意志形式体现了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广大人民的意志

考点：“一、1. 法的本质”。

2. 以下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a. 居住在我国领土内的外国人，必须无例外地遵守我国全部法律的规定

b. 居住在我国领土内的外国人，只需遵守其本国法律

c. 《安全生产法》2002年6月29日公布，2002年11月1日生效

d. 《安全生产法》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考点：“一、2. 法的效力”。



3. 关于法的特征的理解, 以下哪种有误?

- a. 法是由特定的国家机关制定的, 如行政法规由国务院而不是其部委制定
- b. 法是依照特定的程序制定的, 如法律的制定程序要依据《立法法》的相关规定
- c. 法具有国家强制性, 多数情况下社会主义法的实现靠国家强制措施
- d. 《道路交通安全法》通过规定与道路交通安全有关的人和社会组织的权利、义务、责任, 调整他们之间的行为规范

考点: “一、3. 法的特征”。

4. 法律规范由_____、处理和_____ 3 个要素构成。

- a. 假定, 处罚 b. 条件, 处罚 c. 条件, 制裁 d. 假定, 制裁

考点: “一、4. 法律规范的构成”。

5. 成文法是指有权制定法律的国家机关依照法定程序制定的_____文件。

- a. 处罚性 b. 完整性 c. 特定性 d. 规范性

考点: “一、5. 法的分类”。

6. 以下选项中不属于安全生产执法基本原则的是。

- a. 联合执法 b. 合法、公正、公开
- c. 宣传和教育相结合 d. 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

考点: “二、2. 安全生产执法的基本原则”。

7*. 以下哪种说法是错误的?

- a. 除宪法和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国际劳工公约外,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包括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
- b. 相对而言, 规章是上位法, 法规是下位法
- c. 在消防安全问题的法律适用上, 《安全生产法》优于《消防法》
- d. 相对而言, 《矿山安全法》是综合性法, 《煤矿安全监察条例》是单行法

考点: “四、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8. 以下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 a. 《工会法》是法规
- b.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是规章
- c. 《行政处罚办法》是法律
- d. GB/T 13816—1992《生产过程危险和危害因素分类与代码》是标准



考点：“四、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9. 部门规章是由 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 a. 国务院有关部委
- b. 国家行政机关
- c. 地方权力机关
- d. 国家权力机关

考点：“四、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10*. 以下哪种说法是错误的？

- a. 地方性法规由省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
- b. 地方性法规由省级人民政府制定
- c. 在法律地位、法律效力上，地方性法规高于地方政府规章
- d. 在法律地位、法律效力上，国务院部委制定的规章高于地方性法规

考点：“四、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11. 对同一安全生产事项的技术要求，行业安全生产标准 国家安全生产标准。

- a. 可以高于
- b. 不得高于
- c. 应当高于
- d. 必须等于

考点：“四、1. 我国安全生产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12. 安全生产法的基本原则是贯穿于 中的指导思想和基本思路，安全生产执法的基本原则是指行政执法主体在 中应遵守的基本准则。

- a. 立法，安全监察
- b. 立法和法律实施，日常管理工作
- c. 法律实施，立法
- d. 立法和法律实施，执法活动

考点：“四、2. 安全生产法的基本原则”和“二、2. 安全生产执法的基本原则”。

13. 以下不属于安全生产法基本原则的是 。

- a. 人身安全第一
- b. 预防为主
- c. 依据事实、尊重科学
- d. 社会监督、综合治理

考点：“四、2. 安全生产法的基本原则”和“二、2. 安全生产执法的基本原则”。